

# 济宁学院文件

济院政字〔2009〕102号

---

## 济宁学院 关于编制课程教学大纲的指导意见

课程教学大纲是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相配套的指导性文件，它以纲要的形式规定了课程的教学内容、教学环节、教学进度、教学安排等方面的内容，是教师指导组织课堂教学、进行课堂教学质量评价、检查评定学生学业成绩和教学管理的主要依据和重要标准。因此编制科学规范的教学大纲，意义重大。为做好这项工作，现提出如下指导意见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根据我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，充分体现以学生为主体、以学生发展为根本的教育思想，加强基本概念、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的教学，突出学生创新精神、实践能力的培养和综合素质的提高。

### 二、基本原则

1. 符合时代要求。大纲要符合新时期教学内容和课程体

系改革的总体要求，体现现代教育教学思想，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。

2. 准确把握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中的作用。大纲要立足于专业教育教学全过程，明确该门课程在人才培养中的地位和作用。注重课程结构体系、教学内容的整体优化，注重该门课程与其它课程内容上的衔接。

3. 注重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培养。大纲应重视实践教学环节的要求，特别是某些应用性较强的专业，实验、实习等应占有重要的地位。要注重学生知识、能力、素质的协调发展，突出学生创新意识的培养。

4. 体现学校的改革思路和办学特色。大纲要从我校实际出发，体现学校的办学特色。

### **三、编制要求和程序**

1. 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规定开设的课程，均应编制教学大纲。有全国或全省统一教学大纲的课程，原则上依照全国或全省的教学大纲，但要结合本专业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的要求，按本文件的规范和要求进行修改。

2. 覆盖面较宽的公共必修课、专业基础课的教学大纲应考虑不同专业的需求，在编制过程中，要征询、考虑相关专业的意见和建议。

3. 由系（部）主任负责教学大纲的编制工作。教研室主任组织相关教师进行相关课程教学大纲的编制，然后由系（部）专业建设委员会对各门课程教学大纲逐一进行审核。

4. 教学大纲的体例、格式应按学校制定的标准统一编写。

5. 各系（部）按要求将教学大纲的纸质文稿和电子稿交教务处汇总并进行初审。

6. 教务处将汇总材料提交学校课程建设委员会进行审核。所有课程教学大纲审核通过后将编印成册，各教学单位

须严格按照课程教学大纲组织教学。

#### **四、大纲内容**

##### 1. 课程基本信息部分

包括课程的中文名称、课程代码、学时与学分、课程性质、授课对象等。

课程名称、课程代码、学时与学分、课程性质等应与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一致。

课程性质是指本课程属于公共选修课、专业必修课、专业选修课（必选），专业选修课（任选）、公共选修课等。

授课对象必须明确，不能出现“等”字样。

##### 2. 课程教学目标与任务

包括课程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，说明学生通过该课程的学习，在知识、能力、素质、技能等方面应达到的目标。

##### 3. 学时安排

包括各章节的学时分配。

##### 4. 课程教学内容与基本要求

包括各章节的教学目的与要求、教学重点与难点、教学方法（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，提高教学质量所采取的措施等）、教学主要内容等。

##### 5. 课程考核方式

说明本课程所采用或建议采用的考核方法及最终成绩的构成、分数分配的百分比列。

##### 6. 建议使用的教材与教学参考资料

标明编者（著者）、教材名称、出版社、出版时间等。

教材的选定应根据学校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##### 7. 实验教学内容与要求

实验教学内容与要求按下表的格式填写。

序号	实验内容	学时	实验要求

### 8. 实习教学内容与要求

实习教学内容与要求包括实习性质（主要指属于什么类型的实习，如认识实习、社会调查、课程实习、生产实习、毕业实习、社会实践等）、实习目的与要求（通过实习达到什么目标以及学生应怎么做）、实习方式（是指以什么方式进行实习，是分散还是集中，是到企业参观、跟班组了解工艺流程和技术、收集数据，还是进行社会调查等）、实习内容、实习考核方式。

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日

**主题词：教学工作 教学大纲 意见**

济宁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09年9月20日印发

（共印50份）